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村

公告编号：2019-017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已于2019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了《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号），于2019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了《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号），现就相关风险第三次提示如下：

一、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发布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号）。

二、若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将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 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 日